股票代碼:6228

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239號7樓

電話: (02)8692-1800

§目 錄§

			財	務	報	告
項 目	<u> </u>	<u>次</u>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 合併 綜合損益表	$6\sim7$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 \sim 10$				_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	-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	_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	$11\sim17$			Ē	=	
用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sim26$			ק	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	$26\sim27$			Ē	5_	
定性之主要來源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sim49$			六~	二五	
(七)關係人交易	$49 \sim 50$			_	六	
(八)質抵押之資產	50				セ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				-	
承諾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	50			ニ	八	
訊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			_	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			二	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51			二	-	
(十四)部門資訊	$51\sim53$			Ξ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譜是我們不可限公司

負責人:高 偉 超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 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陳 錦 章



會計師黃裕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 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8 日

耀理人:曾治元

浴町

董事長:高偉超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陳素花

單位:新台幣仟元

H	%		7	2	, -	4		1		'	6			31		1		'	32		41				00			4	,	(32)	(31)		29	100
103年12月31日	顡		\$ 10,000	7,208	2,673	19,348				2,404	41,633			138,000		5,510		543	144,053		185,686				711 146	5.234		15,528	703	157,913)	141,682)	5,577)	269,121	\$ 454,807
	%		6	, i	, 1	3		Н		'	15			31		П		<u>`</u>	32		47				ä	%		4	•	46) (42) (23	100
104年12月31日	\$		\$ 39,773	2,743	6,127	10,945		3,833		1,393	64,814			134,167		3,874		1,114	139,155		203,969				711 146	5.234		15,528	703	(198,916)	(182,685) ((5,754)	227,941	\$ 431,910
	债 及 權 益 金	債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七)	應付票據 (附註十五)	愿付帳款 (附註十五)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	債(附註十四及二七)	其他流動負債一其他(附註十	7)	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七)	负债準備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も)	遗延所得税负债(附註四及二	(i	非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總計		鳕屬於本公司案主之權益(附註十		A ##	よの発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存彌補虧損	保留盈餘總計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與權益總計
	代碼負	流動負債		,	•		2320		2399		21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	2550 A		2570 遊	•	25XX		2XXX		路	九)	以2110			3310	3320	3350	3300		3XXX 權	身 债
W	%		15		33	4	•	11	'	33				ı		1		26	1		6			<u>79</u>										100
103 年 12 月 31	金额		\$ 67,236		13,980	19,823	552	48,421	901	150,913				1,125		3,200		255,179	334		40,751		3,305	303,894										\$ 454,807
8 1	%		20		,	2	1	10	11	32				,		•		26	1		80		-	89										100
104年12月31	金額		\$ 85,862			7,524	601	42,679	810	137,476				1,125		•		253,411	119		36,867		2,912	294,434										\$ 431,910
	***	流動資產	现金及约當现金(附註四及六)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	動(附註四及八)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存貨 (附註四、十及二一)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流動資產總計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	註四及七)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非	流動 (附註四及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	ナー及ニセ)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选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	(=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十	?	非流動資產總計										產 總 計
	代 瑪 資		1100	1147		1170	1200	130X	1470	11XX		非	1523		1546		1600		1780	1840		1900		15XX										1XXX 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04年度		103年度	
代 碼	•	金 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 102,675	100	\$ 154,537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四、十、十 八及二一)	(76,584)	(<u>74</u>)	(128,526)	(_83)
5900	營業毛利	26,091	<u>26</u>	26,011	17
6100 6200 630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營業費用合計	(16,093) (30,810) (22,629) (69,532)	(16) (30) (22) (68)	(30,434) (34,390) (31,852) (96,676)	(20) (22) (<u>21</u>) (<u>63</u>)
6900	營業淨損	(43,441)	(_42)	(70,665)	(_46)
7010 7020 705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 二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一)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7,479 3,383 (2,621)	7 3 (2) 8	2,456 16,489 (2,400)	2 11 (2) 11
7900	稅前淨損	8,241 (35,200)	(34)	<u>16,545</u> (54,120)	(3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5,314)	(5)	(4,961)	(3)
8200	本期淨損	(40,514)	(<u>39</u>)	(59,081)	(_38)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489)	(1)	(\$	27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	r	, ,	•	,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77</u>)		(<u>10</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666</u>)	(1)	(<u>28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	41,180)	(<u>40</u>)	(<u>\$</u>	<u>59,365</u>)	(<u>3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u>\$</u>	<u>0.99</u>)		(<u>\$</u>	<u>1.4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高偉超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蜡	殿	*	4	回無	₩	N	**	湘
							其 他 權	益項	and a
							國外營運機構	毒 備 供 出	49
	股	*		籴	留	2 徐	財務報表換算	金融商	50
	股款(仟股) 金	- Sect.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之兒換差額	未實現損	益權益總額
103年1月1日餘額	41,115	\$ 411,146	\$ 5,234	\$ 15,528	\$ 703	(\$ 98,558)	(\$ 403)	(\$ 5,164)	\$ 328,486
103 年度净损	t	•	1	1	ı	(59,081)	ı	t	(59,081)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	•	1]	1	(274)	(•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1,115	411,146	5,234	15,528	703	(157,913)	(413)	(5,164)	269,121
104 年度净损	•	•	ı	t	1	(40,514)	•	1	(40,514)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u>489</u>)	(177)	-	(99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41,115	\$ 411,146	\$ 5,234	\$ 15,528	\$ 703	(\$ 198,916)	(\$ 590)	(\$ 5,164)	\$ 227,941

Z

N

23

永 A1

 \Box

D3

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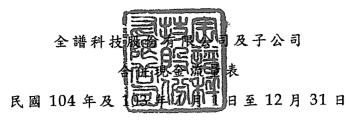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高偉超



會計主管:陳素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35,200)	(\$ 54,12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	·
A20100	折舊費用	6,007	9,273
A20200	攤銷費用	245	454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56	7,037
A20900	財務成本	2,621	2,400
A21200	利息收入	(174)	(236)
A29900	(迴轉) 提列負債準備	(1,636)	1,26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	(19,199)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3)	3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31
A31150	應收帳款	12,237	(9,4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9)	(18)
A31200	存 貨	5,731	12,25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33	2,305
A32130	應付票據	(4,465)	786
A32150	應付帳款	3,454	(4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403)	6,5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nderline{1,011})$	<u>854</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079)	(40,22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4	2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21)	(2,40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nderline{}25)$	$(_{_{_{_{_{_{_{_{_{_{_{_{_{_{_{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551</u>)	(<u>42,4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7,180)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17,180	-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	5 2,97 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39)	(2,912)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7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0)	(256)
B07200	預付設備款(増加)減少	(<u>39</u>)	5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894	33,45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C0010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9,773 29,773	\$ 10,000 10,00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90)	(1,72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8,626	(70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7,236</u>	67,94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5,862	<u>\$ 67,2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蕃事長: 高億招



經理人: 曾治元



會計主答: 陳麦花



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82年9月設立,經營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電腦軟體設計開發暨從事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91年10月29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Pacific Image Electronics Inc. (以下稱「美國全譜公司」)成立於84年9月,主要營運為銷售全譜公司相關之產品,屬本公司海外行銷據點。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持股比例均為100%。

廣德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廣譜行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廣德公司」),成立於93年7月,原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服務、資訊處理服務、資訊休閒及一般廣告服務業,於104年10月2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准更名及增加食品什貨批發、飲料批發及國際貿易等相關營業項目。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持股比例均為100%。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5年3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 (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及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 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五。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惟適用上

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 度綜合損益總額。

4.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1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合併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 12「所得稅」處理。

IAS 34 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綜上所述,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未 定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6年1月1日
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2017年1月1日
認列」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	2016年1月1日
法之闡釋」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2014年1月1日
之繼續」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 給與日於 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 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 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 係適用於 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 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 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 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 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 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 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 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 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 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 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 「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 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 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 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 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 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 (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5.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 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 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 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 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 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所	持	股	椎	百	分	比		
											104	年		10	03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12	2月3	1日		12)	∄ 31 ₽	3	說	明
本公司	Pac	ific Im	age			進口	及銷售	母公司掃	描器		1009	%		1	00%			-
	E	lectro	nics I	nc.		相	關產品											
	廣復	恵股份:	有限な	、司 (原名	食品	什貨批發	() 飲料排	比發及		1009	%		1	00%			•
	月	黃譜行	動科	技股	份有	國	際貿易等	ř										
	Į ^s Į	艮公司)															

(五)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 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 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 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 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 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 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 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 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 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 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 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 (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 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

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 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 帳款、其他應收款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 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 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支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 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 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 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至 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 大財務困難、違約 (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 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 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 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 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 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 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 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

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 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 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 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 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 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 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 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

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6,867 仟元及 40,751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270,533 仟元及 219,633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

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 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 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 為損益。

(二)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 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 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 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 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 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五) 負債準備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所需支出 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4	\$ 21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5,805	57,53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9,833	9,480
	<u>\$ 85,862</u>	<u>\$ 67,23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	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70%	0.01%~1.08%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836	\$ 836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289</u>	289
	<u>\$ 1,125</u>	<u>\$ 1,125</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u>\$</u>	<u>\$ 13,980</u>
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
存款	<u>\$</u>	<u>\$ 3,200</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減:備抵呆帳	\$ 8,533 (<u>1,009</u>) <u>\$ 7,524</u>	\$ 20,770 (<u>947)</u> <u>\$ 19,823</u>
其他應收款	<u>\$ 601</u>	<u>\$ 552</u>
催 收 款 催收款項 減:備抵呆帳	\$ 56 (<u>56</u>) <u>\$</u> -	\$ -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即期至 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超過 90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	\$ -
31 至 60 天	-	-
61 至 90 天	-	-
91 至 180 天	-	-
180 天以上		<u>1,963</u>
合 計	<u>\$</u>	<u>\$ 1,96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應		收		1	帳		款	催	4	攵	款	合	計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93	8	\$			-	\$	938
加:本期提列			7,03	<i>5</i> 7				-				-		7,037
減:本期實際沖銷	(7,03	7)				-				-	(7,037)
外幣換算差額				_				9				_		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94	7				-		947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5	6		56
外幣換算差額				_				6				_	***************************************	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u>			_	<u>\$</u>		95	<u>3</u>	<u>\$</u>		5	<u>66</u>	\$	1,009

(二) 其他應收款

他應收款主要係屬應收退稅款及其他應收款等。

十、存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 料	\$ 10,272	\$ 16,763
在 製 品	7,518	11,023
製成品	24,800	20,612
商品存貨	89	23
	<u>\$ 42,679</u>	<u>\$ 48,421</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6,584 仟元及 121,061 仟元。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u>승</u> ; ;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淨兌換差額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63,356 (11,044) 	\$ 125,181 (26,880) 	\$ 1,775 21 - 70 \$ 1.866	\$ 4,363 1,435 - 69 \$ 5,867	\$ 52,604 1,195 (6,450) 	\$ 634 261 - 30 \$ 925	\$ 347,913 2,912 (44,374) 169 \$ 306,620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處 分 折舊費用 淨兌換差額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8,668 (8,289) 2,407 	\$ 1,461 - 149 	\$ 2,693 - 808 	\$ 39,154 (2,311) 5,837 	\$ 622 72 30 \$ 724 \$ 201	\$ 52,598 (10,600) 9,273 170 \$ 51,441 \$ 255,179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52,312 - - \$ 152,312	\$ 98,301 - - - - - - - - - - - - - - - - -	\$ 1,866 15 	\$ 5,867 47 	\$ 47,349 4,177 \$ 51,526	\$ 925 (\$ 306,620 4,239 (77) \$ 310,782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處 分 折舊費用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04年12月31日 	\$ - - - <u>\$</u> - \$ 152,312	\$ 2,786 - 1,965 \$ 4,751 \$ 93,550	\$ 1,680 - 100 \$ 1,780 \$ 101	\$ 3,571 - 889 <u>\$ 4,460</u> \$ 1,454	\$ 42,680 - 2,979 \$ 45,659 \$ 5,867	\$ 724 (77) 74 \$ 721 \$ 127	\$ 51,441 (77) 6,007 \$ 57,371 \$ 253,4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0 至 56 年
機器設備	3至6年
辨公設備	3至6年
模具設備	2至3年
其他設備	4至5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 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成本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302
單獨取得	256
處 分	(39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63
累計攤銷	
103 年1月1日餘額	\$ 2,770
攤銷費用	454
處 分	(<u>395</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29</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34</u>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3,163
單獨取得	30
處分	(266)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2,927</u>
累計攤銷	
	\$ 2,829
攤銷費用	245
處 分	(<u>266</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08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9</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3 至 6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三、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u> <u>動</u> 預付貨款 其 他	$ \begin{array}{r} $408 \\ \hline 402 \\ \hline $810 \end{array} $	\$ 522 379 \$ 901
非 流 動 預付設備款 存出保證金 預付退休金	\$ 229 1,051 1,632 \$ 2,912	\$ 190 1,041 2,074 \$ 3,305

十四、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39,500	\$ 10,000
信用借款		
銀行借款	<u>273</u>	
	<u>\$ 39,773</u>	<u>\$ 10,000</u>

銀行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 ~1.98%及 1.80%。

(二) 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
銀行借款	\$138,000	\$138,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833)	-
長期借款	\$134,167	<u>\$138,000</u>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8 月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 138,000 仟元 (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為 117 年 8 月 27 日,有效年利率為 1.5%。該借款金額係用於購買土地、廠房。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743</u>	<u>\$ 7,208</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6,127</u>	<u>\$ 2,673</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2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326	\$ 11,487
應付權利金	206	1,552
應付營業稅	-	1,165
應付加工費	402	1,008
其 他	<u>4,011</u> <u>\$ 10,945</u>	<u>4,136</u> <u>\$ 19,348</u>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 428	\$ 514
暫 收 款	495	424
預收貨款	470 \$ 1,393	1,466 \$ 2,404
十七、負債準備		
	_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保 固	<u>\$ 3,874</u>	<u>\$ 5,510</u>
		保 固
103年1月1日餘額		\$ 4,241
本年度新增		<u>1,269</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10</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510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1,63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74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 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 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 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 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 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 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 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 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 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 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391	\$ 2,8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23)	$(\underline{4,887})$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632</u>)	(\$ 2,074)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Ā	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3年1月1日	<u>\$</u>		2,45	7	(\$		4,75	<u>0)</u>	(\$		2,29	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	6				-			4	:6
利息費用(收入)		****		<u>-</u>	(_		9	<u>5</u>)	(_		9	<u>5</u>)
認列於損益			4	6	(_		9	<u>5</u>)	(_		4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Ti	雈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	(\$		3	6)	(\$		3	6)
精算損失一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20	7				-			20	7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5	0)				-	(5	0)
精算損失一經驗調												
整			<u>15</u>	<u>3</u>	**********			_	******		15	<u>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1	<u>0</u>	(3	<u>6</u>)			27	4
雇主提撥				<u>-</u>				<u>6</u>	(<u>6</u>)
103年12月31日			2,81	3	(4,88	7)	(2,07	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5	<u>6</u>	(9	<u>Z</u>)	(4	<u>1</u>)
認列於損益			5	<u>6</u>	(9	<u>Z</u>)	(4	$\underline{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3	3)	(3	3)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8	9				-			18	9
精算損失一財務假												
設變動			11	7				-			11	7
精算損失一經驗調												
整			21	<u>6</u>				_			21	<u>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2	<u>2</u>	(_		3	<u>3</u>)			48	<u>9</u>
雇主提撥				_	(<u>6</u>)	(_			<u>6</u>)
福利支付				_			·	<u>-</u>				_
104年12月31日	<u>\$</u>	····	3,39	<u>1</u>	(<u>\$</u>		5,02	<u>3</u>)	(<u>\$</u>		1,63	<u>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 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 122</u>)
減少 0.25%	<u>\$ 12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26</u>
減少 0.25%	(\$ 12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6</u>	<u>\$ 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8 年	15.3 年			

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到					
期分析					
不超過1年	\$ 76	\$ -			
1~5 年	169	204			
超過5年	663	427			
	<u>\$ 908</u>	<u>\$ 631</u>			

十九、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u>\$600,000</u>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1,115</u>	41,115
已發行股本	<u>\$411,146</u>	<u>\$411,14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5,163	\$ 5,163
庫藏股票交易	<u>71</u>	<u>71</u>
	<u>\$ 5,234</u>	<u>\$ 5,234</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結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照下列比率先提撥,董監酬勞 1%~5%,員工紅利 5%~20%,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需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盈餘分配原則如下: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分配之,又擬可分配餘額未達分配前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之部分,依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擬定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惟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百分之十,若擬可分配餘額超過分配前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三十以上之部分,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

前項所列之股利發放,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股利之分配。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 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 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104年6月18日及103年6月18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及102年度之盈虧撥補案。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該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 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收 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102,675	\$144,477
勞務收入	_	<u>10,060</u>
	<u>\$102,675</u>	<u>\$154,537</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 174	\$ 236
其 他	7,305	2,220
	\$ 7,479	\$ 2,456
		and the second s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2	\$ 19,199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3,361	$(\underline{2,710})$
	\$ 3,383	\$ 16,489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621	\$ 2,400
(四)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07	\$ 9,273
無形資產	<u>245</u>	<u>454</u>
合 計	<u>\$ 6,252</u>	<u>\$ 9,727</u>
以故趣四年礼处四条份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Φ. 4.600	ф. г тог с
營業成本	\$ 4,622	\$ 7,356
營業費用	1,385	1,917
	<u>\$ 6,007</u>	<u>\$ 9,27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	\$ 23
推銷費用	9	7
管理費用	144	268
研發費用	<u>75</u>	<u> 156</u>
1.70.27 - 1	\$ 2 <u>45</u>	\$ 454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1,938	\$ 2,320
確定福利計畫	_	_
	1,938	2,320
其他員工福利	53,118	65,05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5,056</u>	<u>\$ 67,37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707	\$ 16,411
營業費用	41,349	<u>50,966</u>
	<u>\$ 55,056</u>	<u>\$ 67,377</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5	\$ 24
以前年度之調整	-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4,455	3,535
匯率影響數	834	1,40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314</u>	<u>\$ 4,96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35,200</u>)	(<u>\$ 54,120</u>)
税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761)	(\$ 11,48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44)	1,25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	1,68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7,428	8,570
遞延所得稅變動淨影響數	4,455	3,535
匯率影響數	834	<u>1,40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314</u>	<u>\$ 4,96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507	\$ -	\$ 4,507
備抵呆帳	78	-	78
負債準備	937	(279)	6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29	-	3,32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損益份額	8,608	(2,873)	5,735
未實現銷貨毛利	110	589	69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6)	-
k- 10 1 1	17,575	(2,569)	15,006
虧損扣抵	<u>23,176</u>	(<u>1,315</u>)	21,861
	<u>\$ 40,751</u>	(\$ 3,884)	<u>\$ 36,8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543	\$ 7	\$ 550
未實現兌換損益		<u> 564</u>	564
	<u>\$ 543</u>	<u>\$ 571</u>	<u>\$ 1,114</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316	\$ 191	\$ 4,507
備抵呆帳	83	(5)	78
負債準備	721	216	9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29	-	3,32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損益份額	11,482	(2,874)	8,608
未實現銷貨毛利	579	(469)	1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6
#= +므 1 _ +r	20,510	(2,935)	17,575
		(4 00 1)	00 4 57 /

1,094) 4,029)

23,176

(接次頁)

虧損扣抵

24,270

\$ 44,780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												
暫日	寺性	差異																	
	確	定福	利退	体言	畫			\$	535			\$		8			\$	543	
	未	實現	兌換	利益	Ĺ				502		(502)			_	
								\$	1,037		(\$		194)		\$	<u>543</u>	

(三)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 用虧損扣抵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7 年度到期	\$ 34,138	\$ 31,306
110 年度到期	1,132	1,132
111 年度到期	82,402	82,402
112 年度到期	65,621	65,621
113 年度到期	46,086	39,172
114 年度到期	<u>41,154</u>	, market 1
	<u>\$270,533</u>	<u>\$219,633</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		
額	<u>\$ 61,661</u>	<u>\$ 40,847</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22,766	107
1,132	110
82,402	111
65,621	112
46,086	113
<u>41,154</u>	114
<u>\$359,161</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98,916</u>)	(<u>\$157,91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 公 司	<u>\$ 6,004</u>	<u>\$ 6,004</u>
廣德公司	\$ -	\$ -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廣德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 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 每股盈餘

 単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99)
 (\$ 1.44)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利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104年度 (<u>\$_40,514</u>)	103年度 (<u>\$ 59,08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1,115	41,115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 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 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 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 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 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 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 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 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 公允價值。

104年12月31日

	第	 級	第	=	級	第	Ξ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有										
價證券 - 權益投										
資	\$	-	\$		-	\$	83	6	\$	836
國外未上市(櫃)有										
價證券一權益投										
資		 			_		28	9		289
合 計	<u>\$</u> _	 _	<u>\$</u>		_	<u>\$</u>	1,12	<u>5</u>	<u>\$</u>	<u>1,125</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級	第	=	級	第	Ξ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國內未上市(櫃)有										
價證券一權益投										
資	\$	-	\$		-	\$	836	6	\$	836
國外未上市(櫃)有										
價證券一權益投										
資		 _	-		_		289	9		289
合 計	<u>\$</u>	 =	<u>\$</u>		<u>=</u>	\$	1,125	<u> </u>	\$	1,125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4 年度

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 1,125

期初及期末餘額

103 年度

備供出售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1,125

期初及期末餘額

所有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皆與資產負債表日持 有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相關,且帳列於其他權益項目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使用市場基礎法估算。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 85,862	\$ 67,236
-	13,980
7,524	19,823
601	552
-	3,200
1,051	1,041
1,125	1,125
39,773	10,000
2,743	7,208
6,127	2,673
10,945	19,348
138,000	138,000
3,874	5,510
	\$ 85,862 - 7,524 - 601 - 1,051 - 1,125 39,773 - 2,743 - 6,127 - 10,945 138,000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 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 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 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 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國外營運機構淨投 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目前 合併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未來將視公司營 運狀況決定是否承做遠匯外匯交易,或其他金融商品避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及歐元之匯率分別增加及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及歐元分別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及歐元分別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 金額參閱下述 3.流動性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1,778 仟元及 1,480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合併公司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合併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 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 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4年及 103年 12月 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38,002仟元及 136,600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

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 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 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u>
應付票據	\$ 2	\$ 2,741	\$ -	\$ -	\$ -
應付帳款	6,127	_	-	-	-
其他應付款	10,945	-	-	-	-
負債準備	-	-	-	3,874	-
浮動利率工具	22	20,043	23,541	<u>46,000</u>	<u>88,167</u>
	<u>\$ 17,096</u>	\$ 22,784	<u>\$ 23,541</u>	<u>\$ 49,874</u>	<u>\$ 88,167</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至 1	月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 18	\$ 7,190	\$	- \$	_	\$ -
應付帳款	2,673	-		-	-	_
其他應付款	19,348	-		-	-	-
負債準備	-	-		- 5	5,510	-
浮動利率工具		10,000		<u>-</u> 38	3,333	99,667
	<u>\$ 22,039</u>	<u>\$ 17,190</u>	\$	<u>- \$ 43</u>	3 <u>,843</u>	\$ 99,667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465</u>	<u>\$ 5,62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及建築物一淨額	\$245,862	\$247,82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非流動	***	<u>3,200</u>
	\$245,862	\$251,027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	性項目							
美	元			\$	1,396	32.37		\$ 45,188
歐	元				1,052	36.39		<u>38,281</u>
								<u>\$ 83,469</u>
金	融	負	債_					
貨幣	性項目							
歐	元				110	35.37		<u>\$ 3,891</u>
103	年 12 月	31 E	1					
100	<u> </u>							
				外	敝	匯	率_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外	收 巾	進		帳 面 金 額
貨幣	融 <u>性項目</u>	資	產_	A COLOR OF THE COL	幣	<u>進</u>		帳 面 金 額
		資	產_	<u>外</u> \$	幣 1,346	31.62		帳 面 金 額 \$ 42,554
貨幣	性項目	資	產	A COLOR OF THE COL				\$ 42,554 33,066
貨幣	性項目 元	資	產	A COLOR OF THE COL	1,346	31.62		\$ 42,554
貨幣	<u>性項目</u> 元 元			A COLOR OF THE COL	1,346	31.62	<u>率</u>	\$ 42,554 33,066
貨業歐金	<u>性項目</u> 元 元 融	資	產	A COLOR OF THE COL	1,346	31.62	率	\$ 42,554 33,066
貨美歐金貨幣	性項目 元 元 融 性項目			A COLOR OF THE COL	1,346 864	31.62 38.27	率	\$ 42,554 <u>33,066</u> \$ 75,620
貨業歐金	性項目 融項元			***************************************	1,346 864 71	31.62 38.27 31.59	率	\$ 42,554 33,066
貨美歐金貨幣	性項目 元 元 融 性項目			***************************************	1,346 864	31.62 38.27	率	\$ 42,554 33,066 \$ 75,620 \$ 2,243 1,120
貨美歐金貨美	性項目 融項元			***************************************	1,346 864 71	31.62 38.27 31.59	率	\$ 42,554 33,066 \$ 75,620 \$ 2,243

二九、 附註揭露事項

除附表(一)至(四)外,合併公司104年度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業已銷除。

三十、<u>部門資訊</u>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電腦及周邊設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電腦軟體設計開發暨從事一般進出口貿易等業務,主要產品為底片型掃描器及生物醫學實驗室儀器設備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專注於本業之經營,104及103年度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均為合併報表之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底 片型		
	掃瞄器產品	生物醫學產品	合 併
<u>103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5,525	\$ 19,012	\$ 154,537
營業成本	$(\underline{114,373})$	$(\underline{14,153})$	$(\underline{128,526})$
部門利益	21,152	4,859	26,01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1,119)	(9,315)	(30,434)
管理費用	(29,748)	(4,642)	(34,390)
研究發展費用	$(\underline{}3,444)$	$(\underline{28,408})$	$(\underline{}31,852)$
營業淨損	(\$ 33,159)	(\$ 37,506)	(70,6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45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489
財務成本			$(\underline{2,400})$
稅前淨損			(\$ 54,120)

(接次頁)

(承前頁)

	底	片 型			
	掃瞄	器產品	生物醫學產品	合	併
104 年度			***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0,738	\$ 21,937	\$	102,675
營業成本	(59,078)	$(\underline{17,506})$	(76,584)
部門利益		21,660	4,431		26,091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8,435)	(7,658)	(16,093)
管理費用	(24,299)	(6,511)	(30,810)
研究發展費用	(<u>2,900</u>)	$(\underline{19,729})$	(<u>22,629</u>)
營業淨損	(<u>\$</u>	<u>13,974</u>)	(\$ 29,467)	(43,4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7,479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83
財務成本				(<u>2,621</u>)
稅前淨損				(<u>\$</u>	<u>35,200</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未提供部門總資產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售	與		攤	銷	非流動	り資産す	4度	曾加數
	10	4年度		10	3年度	-	104	年度	103	年度
底片型掃瞄器產品	\$	6,252		\$	9,72	7	\$	-	\$	-
生物醫學產品	***************************************	_				_	***************************************			
	<u>\$</u>	<u>6,252</u>		<u>\$</u>	9,72	<u>.7</u>	\$	-	<u>\$</u>	_

合併公司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 揭露之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為零。

(四)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底片型掃瞄器	\$ 80,738	\$135,525
生物醫學產品	<u>21,937</u>	<u> 19,012</u>
	<u>\$102,675</u>	<u>\$154,537</u>

(五) 地區別資訊

			非 流	動資產
	來自外部客	户之收入	104 年	103 年
	104年度	103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亞 洲	\$ 16,267	\$ 16,083	\$ 254,552	\$ 256,495
美 國	46,493	66,692	258	249
歐洲	39,140	70,750	-	-
大 洋 洲	439	634	-	-
中東	<u>336</u>	378	***	
	<u>\$ 102,675</u>	<u>\$ 154,537</u>	<u>\$ 254,810</u>	<u>\$ 256,744</u>

合併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收入產生之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 資產係指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104年	- 度			103年度			所 佔 例 %	
						所		佔			所		佔
客	户	名	稱	金	額	比	例	%	金	額	比	例	%
	Α /	公司		\$	34,703	3	34		\$	67,138		43	
	B 2	公司			24,096	2	23			17,928		12	

全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貨與他人 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쇘	,
箍	
與額〉	, 9,
貸 貸 以	1,
4 4	1
資總(€
對 限 Z 象 額 入	, 1
20 對文章	22,794
鱼 金 企 谷 #	2
對資了	₩
品 箱	1
保 ~	69
金 維	'
擔 名	
抵額	1
箱金	
列帳	
娱乐	₩
(通資 原因 6)	1
融之	1
短必言	
宋额)有金。	
注 5	定銷貨 29,075
搭 註	
	\$ \$
與質)業金(
\$ <u>≠</u> 4	لبدا
資姓(金) 註	業務
20	1
<u>뗴</u>	•
*	
金	111
英	17,4
整	€
領)	
条 0	25,000
	25,
末註	€
(
鉄の	25,000
A 投 社	25
本無	49
為人	
馬馬多衛	更
■ ~	救人
項 7	收徐
東註	10年 10日 10日
集(a s
報	mag
氨	cific Imag Electronio Inc.
spe ∞ev	Pacil El In
金币	技股 Pacific Image; R公 Electronics Inc.
資金	有技力
-11	籍合同
跳り貸之	Á
拱	0
og ∵	1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貨與性貿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 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貨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貨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貨與性貿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貨與資金之原因及貨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注7: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额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粮表净值百分之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問,從事資金貸與者不受上

註 8: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 55 -

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_							
	1+1 102						
		1 料	쇎		絾	1	
*	值備						
	價		137		1	836	
	1	19					
	\\\\\\\\\\\\\\\\\\\\\\\\\\\\\\\\\\\\\\						
	%) 李	00.001	00.001		7.59	4.85	
	額 持股比率(%) 公 允	100	100			7	
	額						
	4	•	137		289	836	
	田	9					
	教帳						
		243	2,027		35	009	
神	服				非流	非流	
#	£	2.黄	が		資產一三	資產一三	
_	.,	法之书	法之投		金融	金器	
*	^	之採用權益法之投	之 採用権益		供出售	動 供出售	勁
1条 施	É				備	布	
* * *	新	百持有	百持有				
英	7X 7.1 /	百分之百	百分之		ŀ	1	
*************************************	4 at 31	公司百八司	公司	lin.			
4 会力商款米級分人夕田	7.2	為全譜(為全	子公			
名	- 1	股票	「動料				
120	1	Inc. –	廣譜名			विष	
報		ronics	(原名	敗	一股票	有限公	
※ 籍	- 1	e Elect	(公司	份有限公司)一	(會社.	、股份为	
*	4	Image	份有限	有限公	ub 株封	技光電	
1 個	I	全鳍科技股份有 Pacific Image Electronics Inc. —) 限公司	廣德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廣譜行動科	技股份:	Icon Lab 株式會社一/	奎克生技光電股份有限公	
100	7	有	-5	74	<u> </u>	- Púl	
在 2 小 回右	١	聚分					
1	,	譜科技) 限公司					
14	2	語・調を限り					
共	<u>;</u>	⋖Ҹ					

註一: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全譜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 99-

全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4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1				
	(vib	扫		쇘		
3	福					
認列		3,895)		18)	•	
司本期	益投資	\$	<i>.</i>	_	,	
資公	(損)	3,895)		18)	•	
被投	*	\$)	,	_		
布	金額			137		
	相					
华	憲	8				
	数比率(%	100		100		
*	数	243		2,027		
期	末股					
顡		6/		9,179		
徐	期期	6/0'//		9,1		
答	4	8				
投	*	620'22		6/1/6		
架	期期			6		
熈	*	\$				
12		公司	出生	、飲	國際	
中		售母	相關	簽	K	
*	20	及銷	描器才	伐貝	托發	多解
相	- 1	進口)	棒	食品	李	€ @(
[0]		મ્ન		400		
Ť	2	圝		棃		
4		米		10		
结				lip*	#	
4	6		nc.	15	敷	(<u>a</u>)
Tip.	7	ge 3e	ics Ir	有限	譜行	限公
\ \(\times_1	ar.	Image	roni	征	名廢	份有
投資公司		oific]	Electroni	德服	一層	技股
被		Pacif	_	麼		10
3 箱		公司				
24		有限				
公司		既份				
7 是 好		譜科技				
ዣ	<u> </u>	全				

註: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全譜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母子公司聞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悉	或)	I
情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N
泰	易 條 件	:子公司問銷貨價格係接一般銷售條件辦理,售貨予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為即期至月結 180天,售貨予關係人為貨出 180天。
弁	強	中
		\$ 20,530 38,486 17,411
配	色	
爻	· · · · · · · · · · · · · · · · · · ·	缩 G 收入 應收機 其仓廳收款
	,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1
	華祭	inc.
	₩	onics]
	#	acific Image Electronics
	屋	: Image
		acific
	統	
	<i>×</i> 0	le.
	~	份有限公司
	率	譜科 技股
10	\(\times\)	<u></u>
	村相	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聞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别由阿拉伯数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

方式計算。

註四:業於合併報表時已銷除之交易分錄